

证券代码：301055

证券简称：张小泉

公告编号：2024-002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张小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小泉集团”）累计质押所持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上市公司”）股份数量 75,926,291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99.9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张小泉集团出具的《告知函》，获悉张小泉集团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冻结、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申请人
张小泉集团	是	19,960,420	26.26%	12.80%	2023年12月12日	2024年1月10日	上海城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注：本公告除特别说明外，数值保留 2 位小数，数据尾差为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2、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	------------

张小泉集团	76,000,000	48.72%	0	-	-
-------	------------	--------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张小泉集团	是	5,500,000	7.24%	3.53%	2023年10月17日	2024年1月9日	黄振

2、股东部分股份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小泉集团	是	5,500,000	7.24%	3.53%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4年1月9日	至办理解除登记手续之日	西安市新骧璞商贸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小泉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75,926,291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99.9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小泉集团	76,000,000	48.72%	75,926,291	75,926,291	99.90%	48.67%	75,926,291	100%	73,709	100%

三、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及相关说明

根据张小泉集团提供的告知函，部分股份质押情况及相关说明如下：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杭州张小泉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大关路 33 号

主要办公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 200 号

法定代表人：张樟生

注册资本：1,681.7312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百货，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原料（除化学危

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汽车配件，电工器材，光学仪器，通信设备；服务：自有房屋出租，设备租赁，企业管理，汽车租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25,345.71	132,976.74
负债总额	103,313.50	110,202.11
营业收入	95,343.34	72,821.95
净利润	1,951.96	74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	-751.30	-24,862.75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82%	83%
流动比率（倍）	1.12	1.12
速动比率（倍）	0.56	0.73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01	-0.23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小泉集团有息借款总余额为 48,583.50 万元，未来半年至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为 48,583.50 万元。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46,626,291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61.35%，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9%，对应融资余额 31,5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包括前述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9,3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38.55%，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8%，对应融资余额 29,500 万元。

4、公司控股股东张小泉集团为富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城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之间的保理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相关保理融资合同纠纷目前已达成调解，张小泉集团持有的本部分公司股份已解除冻结。除此之外，最近一年张小泉集团不存在其他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张小泉集团流动性正在逐步恢复，并通过多种途径，积极盘活资产尽快化解偿债风险。

5、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具体用途和预计还款资金来源

张小泉集团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主要用于补充自身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不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

相关需求。

6、高比例质押股份的原因及平仓风险说明

张小泉集团高比例质押主要是基于自身资金需求，为其自身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资金主要用于日常运营、对外投资等，目前无平仓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张小泉集团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质押展期、追加其他担保等措施化解平仓风险，并及时通知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7、张小泉集团与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重大利益往来情况

最近一年又一期张小泉集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关联交易、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8、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冻结情况及质押、冻结风险情况，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张小泉集团出具的《告知函》；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3、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4、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